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0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15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应到董事6名,参会董事6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陆宏达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产业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四票同意、一票反对、一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陆宏达先生、副董事长兰佳先生同时分别是关联方方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因此,国光电器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陆宏达先生、兰佳先生为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产业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
(三)《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1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产业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公告

元变更为人民币2,644,065,100元。截至目前,相关工商变更手续仍在办理中。
以上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5日、2018年7月18日、2018年10月26日、2019年1月5日和2020年3月1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83)、《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关联交易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86)、《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和《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引入新的合伙人及变更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惠信基金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深圳智慧惠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PC8429J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深南大道9030号世纪假日广场(瑞思中心)415经营场场;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深南大道9030号世纪假日广场(瑞思中心)415

3.乙方应于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全额支付转让价款。
4.双方保证具有签署并履行本协议的主体资格,签署并履行本协议系其真实意思表示。
5.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项下约定的,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6.因本协议引起的纠纷,由深圳国际仲裁院管辖。
五、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以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财产份额所涉及的深圳智慧惠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部财产份额估值报告》(中水致远评字[2020]第090033号)为定价依据,估值价格为2020年6月30日。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通过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合理,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存在的风险
(一)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作为我国改革开放前沿,粤港澳大湾区经济发展水平全国领先,产业体系完备,集群优势明显,拥有高度国际化、法治化的营商环境以及遍布全球的商业网络,并聚集了一大批拥有国际先进技术、管理经验的高素质人才。公司近几年业务重心逐步向广东转移,并于近期将公司注册地迁入广东,公司将积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加码区块链、AI、大数据、算法等创新技术的投入。
惠信基金立足于深圳,响应国家号召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投资建设,其投资范围包括深圳市和南山区政府的引导基金,共计认缴出资108,406.51万元,占总出资额的41.00%。截至目前,实缴出资额614,404,000元。公司本次加大对惠信基金的投资,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抓住互联网、人工智能等领域的发展机遇,充分发挥专业投资机构的管理经验、项目资源和平台方面的优势,提高投资效率,降低投资风险,优化公司的投资结构,拓展公司投资渠道,发挥公司产业与资本市场优势互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进而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公司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基金的运作和收益可能受到宏观经济、法律与政策、不可抗力、行业周期等多

重因素影响。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关措施控制风险和不确定性,密切关注基金后续的管理和标的项目的甄选及投资的实施过程,督促基金管理人切实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维护公司资金安全。
七、当年年初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13日和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引入新的合伙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深圳智慧惠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惠信基金”)新增二期合伙人宁波设计投资有限公司和智度集团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引入新的合伙人及变更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公告》。
除本次交易上述事项外,当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国光电器未发生关联交易。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出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进而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因关联交易形成依赖。董事会上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3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7月1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3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31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两种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登记登记日期:2020年7月27日
7. 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2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他人代为出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并非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聘请的律师、证券、高级管理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线城胡同51号(北门)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产业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的议案;
3.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81)的议案。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议案
√ 可以投票
1.00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可以投票
注:本次审议的提案编码表见议案,同意、反对、弃权。
本人(本单位)对上述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无权 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委托书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360676
2. 投票简称:智度股份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7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客户端进行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登录投票系统并开通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31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客户端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投票身份识别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进行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客户身份认证资料”,其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网路指引查看详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证券账户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电子邮箱:zhiduguo@cninfo.com
联系人:彭芳 杨雨桐
(五)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基金的运作和收益可能受到宏观经济、法律与政策、不可抗力、行业周期等多重因素的影响。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不执行合伙企业事务,不参与基金的投资决策,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关措施控制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密切关注基金设立后的管理目标的项目的甄选及投资的实施过程,督促基金管理人切实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维护公司资金安全。
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产业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102,101,874元受让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光电器”)持有的产业投资基金深圳智慧惠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惠信基金”)的出资份额人民币贰亿元(其中已实缴出资额壹亿元,未实缴出资额壹亿元,以下合称“标的财产份额”)。
公司董事陆宏达先生、副董事长兰佳先生同时分别是国光电器的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因此,国光电器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陆宏达先生、兰佳先生为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以上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本事项尚需提交对方国光电器股东大会审议,交易标的惠信基金合伙人大会审议通过。

1. 名称: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18445482W
3. 成立日期:1995年12月8日
4. 住所:广州市花都区新雅镇锦湖大道8号
5.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6. 法定代表人:何伟强
7. 注册资本:46,388.3913万人民币
8. 经营范围:计算机零部件制造;音响设备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办公用机械制造;日用塑料制品制造;日用及医用橡胶制品制造;塑料零件制造;其他电池制造(光伏电池除外);锂离子电池制造;锂电池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电视设备及配件批发;软件批发;软件零售(仪器仪表批发;办公设备批发;塑料制品批发;橡胶制品批发;货物进出口)涉及外贸人员特别管理规定和许可审批的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自有房地产业务经营;玩具制造;玩具批发;玩具零售;充电桩制造;充电桩销售;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零售;通信系统设备制造(卫星电视接收设备除外);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零售;计算机信息安全设备制造;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批发;医用电子仪器设备的生产(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后方可生产)。
9. 历史沿革:国光电器前身为广州国光电子厂,于1993年改制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国光电器于2005年5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10. 主要业务:从事近三年发展状况:国光电器主营业务主要是音响电声类业务及锂电池业务。2019年国光电器营业收入为444,55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311万元。
1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截至目前,惠信基金实缴出资614,404,000元。
审计情况: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了《深圳智慧惠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0年1-6月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0]第441FC0465号)审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包括第一期和第二期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以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基数)
1	深圳智慧惠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500.00	0.57%
2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6,101.53	25.00%
3	深圳市汇通金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2,304.98	16.00%
4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1,000.00	15.51%
5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7.56%
6	汇星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0.76%
7	融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13%
8	宁波致信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4,250.00	16.74%
9	智度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4,250.00	16.74%
	合计		264,406.51	100.00%

科目	2020年6月30日(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7,122,196.89	618,190,641.54
负债总额	0	0
应收账款总额	11,447.31	11,447.31
净资产	627,122,196.89	618,190,641.54
营业收入	2020年1-6月(经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70,795.40	6,124,370.47
营业利润	4,770,795.40	6,124,370.47
净利润	4,770,795.40	6,124,37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52,851.89	-11,729,414.3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诉讼、诉讼与仲裁事项) 0 0
评估情况: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针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财产份额所涉及的深圳智慧惠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部财产份额估值报告》(中水致远评字[2020]第090033号),估值结论如下:
经测算,智度股份拟收购财产份额所涉及的深圳智慧惠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估值基准日2020年6月30日全部财产份额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62,731,800元。
截至公告披露日,惠信基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次交易的基金份额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
根据惠信基金合伙企业协议约定,有限合伙人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在企业中的财产份额的情形下,其他有限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有限合伙人份额转让,需要经合伙企业大会决议。惠信基金拟于近期召开合伙企业大会审议通过。
惠信基金的合伙协议及其他内部文件中不存在法律规范之其他限制有限合伙人权利的事项。
三、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以人民币102,101,874元受让国光电器持有的惠信基金的出资份额人民币贰亿元(其中已实缴出资额壹亿元,未实缴出资额壹亿元)。交易完成后,惠信基金的出资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包括第一期和第二期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以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基数)
1	深圳智慧惠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500.00	0.57%
2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6,101.53	25.00%
3	深圳市汇通金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2,304.98	16.00%
4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1,000.00	23.07%
5	汇星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0.76%
6	融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13%
7	宁波致信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4,250.00	16.74%
8	智度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4,250.00	16.74%
	合计		264,406.51	100.00%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协议双方为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甲方)及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2. 甲方拟以人民币102,101,874元转让惠信基金的全部出资份额2亿元(其中已实缴出资额1亿元,未实缴出资额1亿元)给乙方。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2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9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5万元(含税)。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的说明
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且内部控制审计费用较低,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与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90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5万元(含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资质文件详见附件。
二、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机构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 历史沿革: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北京中财致同于1981年成立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1998年10月脱钩改制并与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合并,2011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4.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门外大街22号院2号楼5层
5. 业务资质:致同所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号:京019877),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以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曾先后被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并在美国PCAOB注册。
6.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7. 投资者保护能力:致同所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4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过失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8. 是否失去相关国际会计网络:致同所是致同国际(Grant Thornton)的中国成员所。
(二)人员信息
致同所目前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196名;截至2019年末有1179名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800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倪军
注册会计师,1997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2. 签字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董阳阳
注册会计师,2014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IPO申报审计,境内外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任一伟
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1999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20家上市公司提供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5. 2019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194家
6. 是否曾涉及上市公司所进行行业审计业务经验: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致同所具有公司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四)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要求的情形。
2. 相关人员的业务胜任能力

姓名	执业资格	是否从事证券服务	从事证券服务的年数
项目合伙人 倪军	注册会计师 注册税务师	是	10年以上
签字注册会计师 董阳阳	注册会计师	是	5年以上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 任一伟	注册会计师	是	10年以上

项目合伙人 任一伟 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具有多年审计鉴证工作经验,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五)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致同所未有刑事处罚,累计受(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七份、交易所和股转中心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事项,其中行政处罚系山西证监局处罚,因大信股份2014年年报未完整披露关联方款项确认事项所致,其他处罚均由公司实施无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违规交易收入,致同所均及时报告监管机构并及时补缴罚款。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倪军、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董阳阳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关于本次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和质量进行了充分了解,认可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诚信情况、专业胜任能力和业务保护能力,综合比较后,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作为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进行了详细了解,并审阅了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证明资料。我们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足够的专业、专业性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
公司本次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原因真实合理,履行程序合法合规,审核依据充分,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制度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9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5万元(含税)。
(三)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本次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聘请审计机构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决议;
(三)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说明和独立意见;
(四)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证明,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书和联系方式。
(五)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000802 股票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20-068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1. 股东大会现场召开时间: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下午14:30。
2.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7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路1号北京文化产业园C楼公司总部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召集人: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云龙先生。
(六)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会议召开人员
1.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21人,代表股份231,658,295股,占公司总股本715,900,255股的32.35902%。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2人,代表股份109,030,7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22987%;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9人,代表股份122,627,5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12914%;通过网络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19人,代表股份11,498,0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0610%。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四(四)会议召集人: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1. 001. 审议关于修改增选王艳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审议及表决情况:同意231,658,19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40%。
其中,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不含5%)的中小投资者对该提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1,497,9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1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7%。
表决结果:该提案获得通过。王艳女士当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朱楠 肖攀
3.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ST乐通 公告编号:2020-036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ST乐通”,股票代码:002319,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0年7月14日、2020年7月1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目前,公司正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浙江启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湖南大学资产经营公司、支玉华、戴石良、李国辉持有的湖南南方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具体情况如下: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除上述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且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协议、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已披露了《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34)。
3. 公司于2018年、2019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营业绩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自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
4.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